

撰写会展招展方案的指导原则

1. 要对招展工作具有指导意义；
2. 要有针对性地满足具体招展机构的需要；
3. 能够做到重点突出，具有可操作性；
4. 信息覆盖完整，语言表达专业。

案例分析

温州国际皮革展览会招展方案

时间：2012年8月30日～2012年9月1日

地点：浙江省温州市国际会展中心

主办单位：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承办单位：温州德纳展览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中塑协人造革合成革专业委员会温州市合成革商会

一、背景

中国（温州）国际皮革、鞋材、鞋机展览会（简称“温州国际皮革展”）经过十几年品牌积累和近几年的飞速提升，已从最初的稚嫩，变作现在的步伐矫健，昂首阔步，成为中国目前规模最大和品种最全的皮革暨制鞋工业类展览会。

2012年8月，第17届中国（温州）国际皮革、鞋材、鞋机展览会在温州国际会展中心再度重装出发，展出万种皮革、鞋材、鞋类化工、鞋类五金/配件、制鞋机械、CAD/CAM系统等产品。我们将继续恪守温州国际皮革展的专业性并拓进展会的转型与升级。因为我们作为专业的皮革暨制鞋工业类展览会组织者，一如既往地相信，这种努力、恪守和拓进在转型、发展的中国是有价值和必需的，我们将以切实有效的展会效应为行业的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竭尽全力地贡献自己的绵薄之力。

一切始于足下，步步要有亮点。2012年，顺应全球经济运行趋势向好，国内市场需求稳步上升的新形势，本届展会将充分发挥温州作为“中国鞋都”、“中国皮都”、“中国合成革之都”的产业基地优势，发达的制革制鞋产业基础和高效的贸易平台，将让参观商与参展商的沟通与对接不仅仅只是停留在展会现场的接洽，还延伸到展会之外——工厂/公司，做更深入和贴近彼此需求的接洽与合作。此外，在“加快利用科技创新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实现产业转型升级”成为行业共识的背景下，我们将围绕“科技创新、低碳环保”这一时代主题，在展会现场重点展出各式新开发的环保型鞋用材料、皮革产品以及高精度、低能耗的机械设备等。

放眼2011年，第17届中国（温州）国际皮革、鞋材、鞋机展览会将以温州为枢纽，面向全球及全国，形成对内对外窗口，同时依托温州强大的鞋革产业链及对周边地区的辐射作用和影响力，为各路商家提供更为高效的贸易平台，将国外优秀的产品和技术引进来，将中国的鞋革产业成就进一步扩展到全国和全球。

第17届中国（温州）国际皮革、鞋材、鞋机展览会总展出面积将会达到40000平方米，我们将面向国内各省（区）、直辖市、港澳台，以及伊朗、印度、意大利、英国、德国、葡萄牙、波兰、墨西哥、美国、日本、斯里兰卡、土耳其、韩国、巴西、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西班牙、俄罗斯、瑞士、埃塞俄比亚等60多个国家和地区。本次皮革展区将集中各地的天然皮革企业，鞋材鞋化展区汇集中国几大制鞋基地——广东、福建、浙江温州及国内其他省份和地区的参展企业。

二、展区和展位划分

本次展会的展位设置超过1400个，是华东地区迄今最大、展品最丰富的皮革界专业盛会之一，展会共分台湾机械厅、国际鞋材化工厅、国内鞋材化工厅、综合厅、国际机械设备厅等七个展厅。

1. 标准展位

规格：3m×3m

- ①所租用场地及地毯
- ②楣板一块（双开口，提供两块楣板）
- ③展椅两把
- ④220V电源插座一个

⑤三面间板

⑥方桌一张

⑦射灯两只

⑧纸篓一个

2. 精装区

规格：3m×3.5m

①所租用场地及地毯

②楣板一块（双开口，提供两块楣板）

②楣板一块（双开口，提供两块楣板）

③三面间板

④220V电源插座一个

⑤展椅三把

⑥咨询桌一张

⑦洽谈桌一张

⑧射灯三只

⑨层板三副

3. 国际区

规格：3m×3m

①所租用场地及地毯

②楣板一块（双开口，提供两块楣板）

③展椅三把

④220V电源插座一个

⑤三面间板

⑥咨询桌一张

⑦射灯三只

⑧洽谈桌一张

⑨3副层板（或组合挂皮架）

4. 光地

①36m²起租

②所租光地展位均不含任何配备展具及不配备地毯和电力电源，参展商必须另行申请电力电源。

③展位搭建最高高度为4.0米。

三、招展价格

展馆：标准展位 (3m×3m)，加大展位 (3m×4m)，光地 (36m²起租)

1号馆鞋材/鞋化品牌馆

普装区：7800元/展位、9800元/展位：800元/m²

2号馆国际皮革/鞋材/鞋化馆

国际区：15000元/展位、20000元/展位：1500元/m²

精装区：9800元/展位 (3.5m×3m) 统一装修

普装区：7800元/展位、9800元/展位：800元/m²

5/6号馆国际鞋机馆

A区：9800元/展位，1000元/m²

B/C区：7800元/展位，800元/m²

四、招展分工

按照最低标准1400个标准展位进行计划分配，在工作计划分配中，按最低招展指标和常规指标列出地区/社团招展任务计划（见下表）

华中地区：湖北、湖南、河南
华南地区：广东、广西、海南
华东地区：福建、江苏、安徽、浙江、江西、上海
华北地区：河北、内蒙、山东、山西、北京、天津
东北地区：黑龙江、吉林、辽宁
西北地区：新疆、西藏、青海、甘肃、陕西、宁夏
西南地区：云南、贵州、四川、重庆
港澳台地区：香港、澳门、台湾
国际地区：伊朗、印度、意大利、英国、德国、葡萄牙、波兰、墨西哥、美国、日本、斯里兰卡、土耳其、韩国、巴西、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西班牙、俄罗斯、瑞士、埃塞俄比亚等 60 多个国家

五、招展代理

温州德纳展览有限公司。

六、招展宣传推广

在提升平面媒体、网络媒体、综合媒体、展会宣传、特色区域等传统宣传方式以外，将加强高端宣传投放力度，如在全国各大制革、制鞋产业聚集地以及所辖高速公路等地投放路牌广告和大型户外广告，投放动车杂志广告，举办新闻发布会等。

1. 我们可以通过总站信息库、互联网、公司现有数据库，获取有关专业观众的联系方式，工作人员就可以直接将32000份的邀请函发给专业观众。

2. 通过在网上建立一个我们展会的网站，在互联网介绍我们展会的各方面信息，如本次展会的特色、展会的内容、展会的规模、展会活动等，可以方便所有人群进行详细浏览。

3. 选择CCTV2以及浙江、广东和福建等地的电视、报纸和杂志宣传中国（温州）国际皮革、鞋材、鞋机展览会的举办时间、地点、内容等有关事宜。

4. 海报做成露天广告牌，以海报的美观设计吸引人的眼球，可以贴在一些公交车上，让人在乘车的时候也可以注意到我们展会的有关信息，让人关注到这次展会，引起人们的兴趣。利用横幅协助我们的主题和口号做展会的宣传。

5. 主要媒体选择：



七、展位营销办法

1. 关系营销；

2. 合作营销;

七、展位营销办法

1. 关系营销;

2. 合作营销;

3. 网络营销;

4. 公共关系营销。

八、招展预算

序号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总收入	2780
一	展位费收入	1400
二	资源开发总收入	300

续表

序号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1.	广告:会刊费 50 万元 回廊广告 20 万元 广告旗 30 万元 室外墙面广告 30 万元 楼梯转弯广告 20 万元	150
2.	赞助商 10 家×80 万元/每家	800
三	展具租赁及其他服务净收入	50
1.	展具租赁	80
2.	其他服务	30
	总支出	1994
一	招展招商费用	400
二	宣传广告费用	600
三	总体特展费用	170
四	场馆及后勤配套费用	240
五	标摊搭建及地摊费用	100
六	开幕式费用	170
七	招待会费用: 接待场所租赁 50 万元 茶水 20 万元、服务费 14 万元	84
八	人员及间接费用	130
九	不可预计性费用	100
十	总收入与总支出的差额	786

九、招展总体进度安排

步 骤	具体工作内容
报 名	<p>可通过电话、传真、网络及来人等方式进行报名。</p> <p>获取展会相关资料,详细了解展会情况及要求。</p> <p>填写《展位申请表》或在线申请展位,于2012年7月15日之前提交组委会(传真:0577-88901788,E-mail:shoetech@donnor.com)。</p> <p>备注:请详细、真实地填写展位申请表,必须填写中英文企业名称(用于制作展位楣板)</p>
审 核	组委会将在收到报名资料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
选 位	<p>根据展会总体进展情况,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与组委会确定展位的面积及具体位置。</p> <p>原则是先申请、先付款、先预定。</p>
定 展	与组委会签订《参展合约书》
交 款	<p>展位确认后一周内汇50%展位费作为展位预定金,余额于2011年7月20日前全部付清。</p> <p>参展商在汇出各项费用后,请将银行汇款单复印件传真至组委会(0577-88901788)以便核对。</p>
索取资料	领取《展位确认书》、《参展商服务指南》(可登陆网站下载)
落实参展 具体事宜	<p>参展企业按照《参展商服务指南》的说明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各种表格即可享受组委会提供的配套服务。</p> <p>参展单位可联系组委会推荐的展位搭建商、运输商及其他服务商,落实参展的各项准备工作(参展单位也可自行确定其他非组委会推荐的服务商,但请这些服务商务必尽快与组委会联系,咨询相关规定)。</p> <p>参展商制定的展台特殊装修和现场活动方案以及其他特殊要求,提前提交组委会。</p>
布 展	<p>2012年8月24—25日8:30—17:00,凭参展商企业名片、《参展合约书》、缴费清单复印件,到温州国际会展中心大会组委会办公室报到,待组委会财务确认缴清参展费用后,即可领取参展证及有关资料。</p> <p>特装展位搭建商如需领取布展证,申请加班需与温州国际会展中心服务部联系(电话:0577-88135173/88135127)。</p> <p>展馆保安部门将凭布展证、参展证给予进场布置展位。</p>
展 出	2012年8月30日—2012年9月1日,参展商携带展品进行展出。 组委会为参展商提供本届展会会刊。
撤 展	参展商按照组委会事先指定时间内撤离展馆
展 后	组委会为参展单位提供展后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

